

二 零 零 零 年 五 月 二 日
資 料 文 件

跟 進 把 兩 個 臨 時 市 政 局 在
籌 劃 中 的 基 本 工 程 納 入 政 府 工 務 計 劃
的 小 組 委 員 會

總 目 703— 建 築 物

45RG— 大 角 咀 市 政 大 廈 第 2 期
370RO— 斧 山 道 地 區 公 園
工 程 進 展 報 告

目 的

本 文 件 匯 報 上 述 兩 項 工 程 計 劃 的 最 新 進 展 情 況 。

45RG— 大 角 咀 市 政 大 廈 第 2 期

2. 在 小 組 委 員 會 本 年 四 月 三 日 的 會 議 上 ， 我 們 告 知 委 員 ， 油 尖 旺 區 議 會 決 定 選 擇 在 擬 議 的 市 政 大 廈 保 留 興 建 泳 池 設 施 ， 但 卻 要 求 我 們 擬 定 行 政 措 施 ， 以 確 保 泳 池 在 開 放 時 間 內 (包 括 繁 忙 時 間)公 眾 秩 序 良 好 ， 市 民 的 安 全 得 到 保 障 。

3. 我 們 跟 進 油 尖 旺 區 議 會 的 要 求 ， 並 於 本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就 擬 議 的 改 善 措 施 ， 當 中 包 括 設 置 大 型 升 降 機 (可 容 納 21 人)以 疏 導 乘 客 、 劃 出 等 候 專 區 和 為 泳 客 提 供 專 用 升 降 機 等 ， 再 次 徵 詢 該 區 議 會 工 作 小 組 的 意 見 。 工 作 小 組 大 致 同 意 擬 議 的 措 施 ， 並 促 請 政 府 當 局 盡 快 動 工 興 建 該 市 政 大 廈 。 工 作 小 組 所 作 的 決 定 於 油 尖 旺 區 議 會 本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 的 會 議 上 獲 得 確 認 。

4. 我 們 會 徵 求 工 務 小 組 委 員 會 和 財 務 委 員 會 的 批 准 ， 把 上 述 工 程 項 目 直 接 納 入 工 務 計 劃 的 甲 級 工 程 。

370RO 一斧山道地區公園

5. 我們曾分別於本年二月一日及四月三日就這項工程向委員匯報，當時委員提出下列意見：

- (a) 工程計劃應力求與志蓮淨苑的發展互相配合，以期把該處整帶發展成旅遊勝地和本港一個極具遊覽價值的旅遊景點；以及
- (b) 應考慮把工程計劃易名，因為「地區公園」可能無法反映有關設施的獨有特色。而有關方面應在籌劃過程中多些機會參與。

6. 對於(a)項所提出的意見，我們已按照委員的建議，修訂工程的設計，並已把經修訂的設計圖送交志蓮淨苑，以徵求意見。至於(b)項所提出的意見，我們現正予以考慮。我們的目標是興建一個設計風格與志蓮淨苑互相協調的公園。我們的意向是與志蓮淨苑合作，並會邀請有關方面參與這項工程的籌劃，包括在設計和興建公園事宜方面尋求外界專家的協助。我們與志蓮淨苑的磋商從無間斷，一俟志蓮淨苑作出回應，我們便會徵詢黃大仙區議會的意見。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七日